

抄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人事處 書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
承辦人：呂俊潔

電話：02-7736-6131

電子信箱：psilove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人處字第111420102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各責任區分組名單

主旨：為配合人事業務績效考核作業，請各人事機構於本（111）年5月31日（星期二）前完成本年度「網際網路版人力資源管理資訊系統」（WebHR）所屬人員（不含教育人員）人事資料校正鎖定工作，請查照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處110年1月25日臺教人處字第1100000399號書函諒達。
- 二、查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（以下簡稱人事總處）為提升人事資料之正確性及可信度，免除人事人員後續辦理各項人事業務之查驗成本，自110年起於WebHR個人履歷表建置人事資料鎖定功能，並列入本年度人事業務績效考核項目。
- 三、依前揭考核項目評分標準，本年度各人事機構應達成人事資料鎖定比率內涵說明如下：
 - （一）現職人員範圍係以本年8月31日在職且人員區分為01至74之人員計算，不包括學校人員區分為10之教育人員。
 - （二）表19職務經歷資料：鎖定比率應達80%以上，始為滿分。
 - （三）表6考試、表20考績、表34銓審、表35動態（其中表35動態之預定復職日超過本年9月30日者不列入應鎖定之比率計算）：鎖定比率應達100%，始為滿分。
- 四、人事總處針對人事資料鎖定作業預定辦理事項如下：
 - （一）本年4月前提供【人事資料鎖定作業】課程數位教材並置放於e等公務園+學習平臺，同時公告於PICS人事資訊系統

客服網。

(二)自本年6月1日起每日公布人事資料鎖定情形於WebHR。

(三)另人事總處「公務人員個人資料服務網」(MyData)線上校對個人資料，經校正之資料，即可由人事人員於WebHR鎖定(請人事人員務必於10個工作日完成修正及回復處理結果)。

五、各人事機構應辦理事項如下：

(一)第1階段：請依旨揭時間完成人事資料鎖定作業，並請負責WebHR各責任區人事資料正確性之組長、副組長及小組長協助督導各人事機構完成人事資料鎖定工作。各人事機構如有人事資料鎖定相關問題，請逕向各責任區同仁尋求協助。另檢附各責任區分組名單如附件。

(二)第2階段：

1、本處將配合人事總處自本年6月1日起，每2週公布各人事機構鎖定情形(公布於本處網頁>人事處重要業務>綜合業務科>重要通函>人事資料鎖定專區)。

2、自本年7月起，鎖定比率未達應達比率(表19為80%，其他表為100%)者，將以電子郵件或社群軟體(Line)群組通知各該人事機構主管督導同仁於10日內提高鎖定比率，並持續追蹤管考。

(三)各人事機構WebHR人事資料鎖定及解鎖權限，業由本處系統管理者於110年設定在案，如需更動權限，請依本處110年1月25日臺教人處字第1100000399號書函辦理(即解鎖權限人事主管，若須另外指定專責人員，請以電子郵件寄至本處公務信箱(Personnel@mail.moe.gov.tw)，向系統管理者提出申請)。

六、對協助人事資料鎖定之責任區組長、副組長及小組長，事後得由本處檢討適時給予敘獎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與學校及其附設機構人事機構
副本：